

# 项目需求说明

请投标人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投标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成交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一、背景介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和未成年人保护的重要论述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中组部、教育部等《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教育部等《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生心理健康工作专项行动计划(2023-2025年)》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推进全省学校社会工作建设，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推动家校社有效联动。

## 二、招标内容及采购需求：

1. 驻校社工服务内容（南通市小海中学、南通市越江中学）：

### （一）服务对象

1. 负责学校的全体学生：开展心理健康情况调查及筛查。
2. 经评估、筛查的部分重点关注学生：开展个案服务、小组服务、社工课堂等专项服务，提升学生的抗逆力，协助学生积极应对各类成长问题。

### （二）服务时间和地点

驻校社工除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培训和会议外，原则上应全职在校开展服务，参照学校的作息时间表上下班，并合理利用双休及寒暑假时间开展服务。

学校配备必要的工作场所（包括但不限于个案工作室和社工办公室），提供必要的办公设施设备及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所需的物资器材等。

### （三）项目具体服务要求

#### 1. 提供驻校社工服务

（1）驻校社工正式入驻学校后，主要提供以下三方面服务：一是满足全体学生发展性需要的社会工作服务。包括对引导和培养学生价值观、情绪管理、人际交往能力、科学抉择能力、生涯规划能力等方面的服务；二是满足困境学生改善性需要的社会工作服务。包括对学生心理困境、学业困境、人际关系困境、偏差行为困境、家庭监护困境等方面的介入。三是满足遭遇伤害的学生保护性需要的社会工作服务。包括对学生校园欺凌、家庭暴力、遭受性侵害、监护侵害、生命教育与危机事件等方面的介入。

（2）服务工作量。除处理紧急个案服务外，驻校社工应利用课余时间、空闲时间和假期时间，在不影响学校正常教学活动和服务对象正常学习的前提下完成以下服务任务：

①满足全体学生发展性需要的社会工作服务通常采用社工课堂的方法提供。针对重点年级和班级开展包括生命教育、安全教育、心理健康、社会交往等主题的系列成长课程，其中生命教育、校园欺凌、网络安全、性安全为必选课程。1 学年周期内，驻校社工开设的成长课程不少于 4 堂。

②针对满足困境学生改善性需要的社会工作服务和满足遭遇伤害的学生保护性需要的社会工作服务通常采用个案和小组服务方法提供。对在学习、人际关系、行为规范、情绪与精神状态等方面出现明显异常的在校生开展重点个案服务；针对休学在家的学生要加强与困境儿童项目方的紧密协作，以综合治理思维加强跨团队协作，保障重点对象的生命健康安全，需完成个案总数不少于 10 例（寒暑期以个案服务为主，完成不少于 5 个。）

③建立家长/教师工作坊：针对重点家长群体和教师群体，以开放交流的方式开展重点议题研讨活动，为家长和教师提供专业支持、情绪减压等服务，完成次数不少于 4 次（授课内容与学校协商确定）。

（3）其他服务：面向师生的日常咨询，校园倡导，家庭访视，成长夏令营，家校社联动等。

(4) 协助学校与社区、相关部门的社会工作服务对接；

#### **(四) 项目人员配备要求**

1. 驻校社工：按照每个学校 1 名派驻项目。

(1) 具有教师资格证或教育学、心理学等专业背景的复合型人才优先配备；

(2) 中共党员优先。

#### **(五) 服务记录要求**

1. 驻校社工服务期间，须做好规范、详细、完整的服务记录，个案服务记录要包括评估、计划、介入、链接资源、结案、回访等所有环节的服务记录，以备随时查验。

2. 成交单位对所有个案的服务记录负有保密责任，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给第三者或对外发布，因成交单位泄漏资料于第三者或对外发布造成甲方承担法律责任及赔偿时，成交单位应负完全责任；如因成交单位不当使用个案记录资料侵害甲方和服务对象合法权益时，由成交单位处理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六) 其他服务要求**

1. 社工在服务过程中要遵守《社会工作者伦理守则》等专业伦理规范；当个人利益与案主的利益发生冲突时，要把案主的权益、利益放在首位。

2. 社工在提供资源链接的服务时，社工要对参与其中的助人者提前进行专业服务的说明或培训，使参与人员遵守助人规范，保护案主及其家庭的权益和隐私。

3. 每一位社工在服务过程中，有责任和义务接受甲方提供的外部督导服务，在受督过程中提升自我专业素质和心理素质。

### **三、付款方式**

服务期满半年后付合同价的 50%，余款 50%待服务满一年后一次性付清。支付前，应出具由税务部门开具相应金额的发票。